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5-046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案均获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2025年6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已于2025年6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列明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审议事项,参加会议对象等内容。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3号上海国际财富中心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喻凯先生。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议并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同意,推举公司非独立董事喻凯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816人,代表股份3,564,734,7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656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989,060,8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89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812人,代表股份575,673,9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58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815人,代表股份576,534,1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6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860,2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812人,代表股份575,673,9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582%。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议程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相关表决情况及表决结果如下:

1.《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3,556,586,7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14%;反对5,685,7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5%;弃权2,46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63,886,1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867%;反对5,685,7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2%;弃权2,46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7,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11%。

2.《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3,555,487,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06%;反对5,631,3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0%;弃权3,615,95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6,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67,243,0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885%;反对5,590,3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96%;弃权3,700,80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63,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1%。

3.《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3,555,443,6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94%;反对5,590,3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68%;弃权3,700,80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63,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67,243,0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885%;反对5,590,3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96%;弃权3,700,80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63,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1%。

4.《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

同意3,554,978,6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3%;反对6,199,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39%;弃权3,557,15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57,8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67,008,1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518%;反对5,555,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37%;弃权3,37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10%。

5.《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

同意3,555,487,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96%;反对5,555,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59%;弃权3,370,05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72,5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67,008,1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518%;反对5,555,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37%;弃权3,37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10%。

6.《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

同意3,555,487,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96%;反对5,555,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59%;弃权3,370,05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72,5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67,008,1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518%;反对5,555,9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37%;弃权3,370,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10%。

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致: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称“本次股东大

05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72,5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总股数的0.5845%。

6.《关于2023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181,139,4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2392%;反对35,022,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27%;弃权348,563,18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9,0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8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2,938,7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763%;弃权348,563,18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9,0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584%。

7.《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210,63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667%;反对5,705,0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00%;弃权348,392,08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6,8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22,437,0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5818%;反对5,705,0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95%;弃权348,392,08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86,8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4287%。

8.《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554,097,7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6%;反对6,006,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55%;弃权4,031,0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9,2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554,097,7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16%;反对6,006,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55%;弃权4,031,0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9,2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1%。

9.《关于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553,986,7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85%;反对6,006,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54%;弃权4,031,0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9,2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553,986,7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85%;反对6,006,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54%;弃权4,031,0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9,25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11%。

10.《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435,823,0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837%;反对126,415,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63%;弃权2,49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622,4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6402%;反对126,415,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267%;弃权2,49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31%。

11.《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435,89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856%;反对126,415,0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48%;弃权2,49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691,7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6523%;反对126,361,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175%;弃权2,48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03%。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419,303,3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93%;反对5,685,7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5%;弃权2,46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622,4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93%;反对5,685,7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95%;弃权2,46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0%。

13.《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435,89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856%;反对126,361,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48%;弃权2,49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7,691,7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6523%;反对126,361,6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175%;弃权2,48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03%。

1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